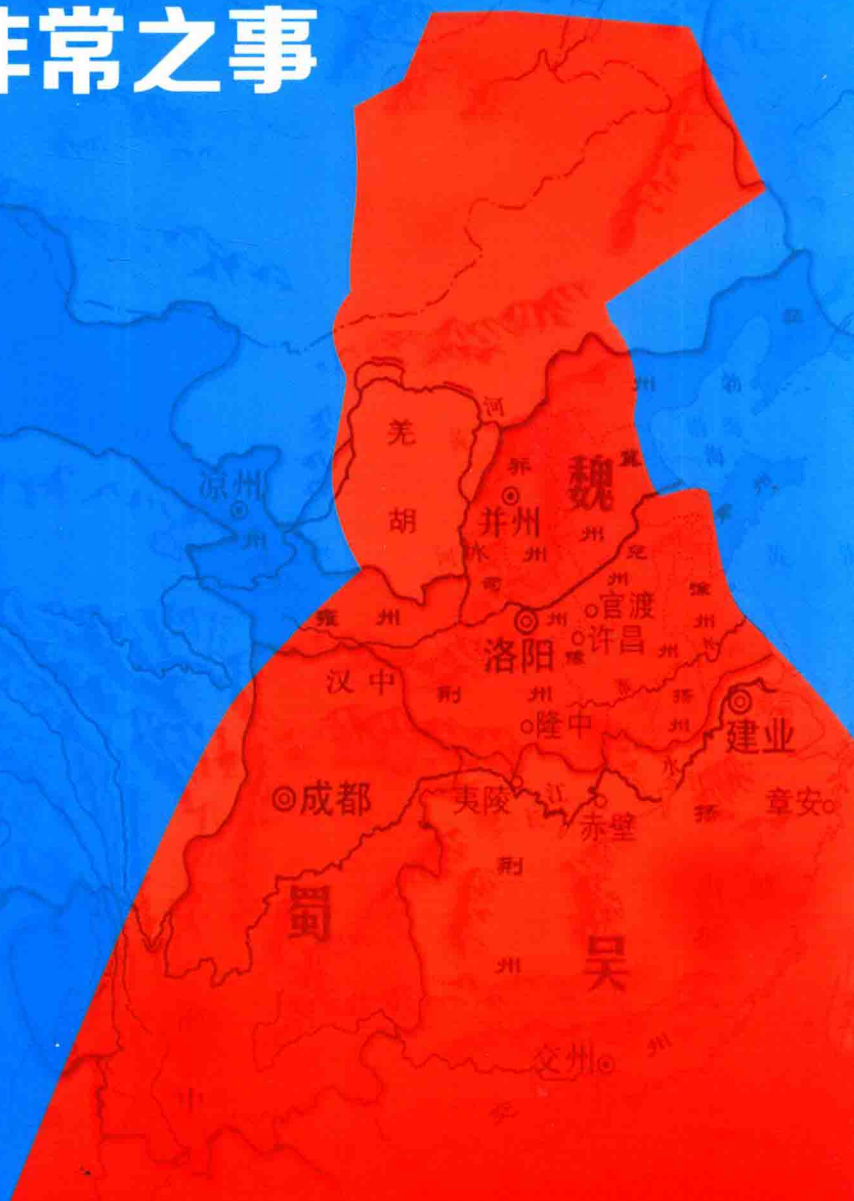


一本书读懂三国终结者

司马懿

南门太守著

下 非常之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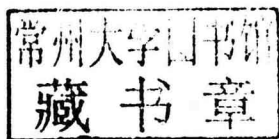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司马懿

(下)

非常之事



南门太守 著

目 录

第一章	东都	229
第二章	平定辽东	256
第三章	新势力	285
第四章	正始乱象	312
第五章	绝处反击	340
第六章	百废待举	369
第七章	大叛乱	400
第八章	晋朝天下	429

第一章 东都

1. 洛下交游

洛阳，天下名都，但历尽百劫。

自魏明帝曹叡的父亲魏文帝曹丕定都于此，洛阳仿佛又得到了新生，一个在战火中频被摧残、破败得面目全非的洛阳焕发了新的面貌，短短十几年时间，昔日《二京赋》里“瑰异譎诡，灿烂炳焕，奢未及侈，俭而不陋”的繁华又奇迹般地回来了。

当年，曹叡的爷爷魏武帝曹操就病逝于洛阳，临终前曾下令造建始殿，那时候的洛阳还很简陋。魏文帝正式定都于此，先后修建了凌云台、嘉福殿、崇华殿等大型宫殿，又开凿灵芝池，建芳林园，作为皇家苑囿。曹叡继位后，修建宫室的热情比他父亲大得多，经过他持续不断地大力修建，洛阳又具有了大都会的气质。

这一天，春和景明，草飞莺扬。

又到了沐日（类似于现在的周末，是朝廷官员的法定假日）上午，前往洛阳北郊邙山方向的各条大道上冠盖云集，不少人赶往同一个地方，参加一次重要的集会。

集会在山间一处精舍的厅堂里举行，虽在山间，但这里庭院开阔，楼阁连栋，绿水缠绕，气宇不凡。

厅很大，可容三四百人，木地板上还铺着精致的苫席和豪华的坐垫。参加聚会的人陆续而来，有百十来人，进了大厅大家都席地而坐，围成

一圈。正式活动没有开始前，大家都在交头接耳，但声音都不大，看那样子，是召集这次聚会的主人或者最尊贵的客人还没到。

须臾，一行人进入大厅。为首的是一个五十来岁的男子，他虽然不再年轻，但容貌出众，尤其那一张脸，白白净净，完全不像已步入中老年行列的男人。他衣着讲究，贵气十足，所经之处大家纷纷起立垂首，正在说话的也立即闭上嘴。

此人看来很有气场。

紧跟着他的是一个二十来岁的年轻人，长得也是很有气质，衣着华丽却不媚俗，走起路来昂首挺胸，年纪虽少，却有一股睥睨众人的气概。

这一行人里，还有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虽不如前面那个年轻人出众，但眉宇中也透出英武之气，他生得高高大大，较前面那一位，不仅块头明显大了不少，而且眼神也不一样，他眼里透出的是柔和内敛。

五十来岁的长者在首席坐定，前面那个年轻人说话了：

“诸位，前几日精舍雅集的辩题‘言意之辩’，大家辩得很激烈。今天这次辩论，题目改为‘才性之辩’。一会儿宣读辩题，还是原来的规矩，观点无外乎‘是’与‘否’，有兴趣的一会儿可以举手，论‘是’的举左手，论‘否’的举右手。平叔先生特别提议今日辩论由子元主持，大家是否有意见？”

无人反对，于是通过。

那位先前走在后面的年轻人便站起身来到中央，谦逊地先向那位被称为平叔先生的人施礼，再向众人施礼。之后，拿出事先准备好的一张纸，向大家详细解释辩题的含义。

今天的辩题可能有点出人意料，也可能大家平时精于玄理而疏于这些实务类的东西，一时没有想好，只有七八个人举手。

这位叫子元的主持人先分别从举左手和右手的人里选出一个，让他们也来到中央的场地，席地正襟而坐，辩论就此开始。

上面这一幕发生在魏明帝太和年间。

此时，身为曹魏大将军的司马懿正率大军驻守长安，一边兴修水利、大搞屯田，一边积极备战；蜀汉丞相诸葛亮已经进行了多次北侵，新一轮战事即将开始；而孙权在江东那边也做了几年的皇帝。天下战事不

断，因而能在这战事的空隙来到这山清水秀之地举行一场雅集是多么难得。

参加这次聚会的除那位平叔先生外，其余的大多在二十至三十岁之间，别看他们年纪轻轻，但他们都是朝廷的正式官员，虽然他们的品秩大都还在六百石上下，属于中下级官吏，但来日方长，看着他们自信的脸庞和饱满的斗志，谁能否认他们是曹魏帝国未来的栋梁？

自古以来，中国人都不喜欢在很严肃的地方议论严肃的事，许多关键问题往往不是在会议室里议定，而是在饭桌上、茶局里，但名士们的聚会不在于比谁的酒量大，他们更看中气氛和话题，有了良好的氛围，又有了庄严的话题，这种聚会便成为沙龙。

汉末年间有一个流传很广的故事，说一代宗师郑玄晚年定居在北海郡高密县老家，那里在袁氏父子的治下，袁绍一向认为自己也是一个名士，所以经常搞些聚会活动。为了抬高品味，常邀请郑老师参加，当时郑老师已经七十多了，身体多病，行动不便，而且高密离邳县有好几百里路程，他实在不想去。

但是，他也不敢不从，因为他知道袁绍是什么样的人，只得带病前往。

大家听说当代天下学问最大的人要来参加今天的聚会，都跃跃欲试，想在聚会时抛出几个问题把郑大师为难一下，以此出名。这种借名人搏出位历来都是出名最快的方法，可让这些人失望的是，无论他们准备的问题多么深奥和刁钻，都难不倒郑老师，讨论稍稍深入一些，提问的人反倒露了马脚，不仅没能出名，反而自取其辱。

你想想，人家郑老师一辈子都沉浸在学问里，用了七十年时间进行知识积累，加上天资聪慧无人能及，生来就是做学问的料，脑子就是电脑主机和大容量硬盘，遇上这种天才加读书狂，一知半解的人哪能有什么机会。

汉末以后，这样的聚会慢慢演化成为赛诗会、辩论会。与武将们拼命沙场一样，文人们也爱斗，他们是文斗，有时斗文章，有时斗嘴皮子。这种风尚自汉末到魏晋持续了很久，最后终于斗出了名堂——魏晋以来兴起的玄学就是这样斗出来的。

说起玄学，公认的大师级人物有三位，今天这里就占了两位。一位是那位平叔先生，他就是大名鼎鼎的何晏，他的辈份很高：曹操的儿子。不过，不是曹操亲生的儿子，是义子，算曹氏的第二代，他的父亲叫何咸，是何进之子，父亲死后，母亲杜氏被曹操纳为妾，从此生活在曹家，论辈份跟曹丕是一辈，明帝应该叫他叔叔。

另一位玄学大师就是紧跟着何晏进来的那个年轻人，他叫夏侯玄，字太初，在当时也有响当当的大名。他的父亲是已故征南大将军夏侯尚，夏侯尚是夏侯渊的侄子，这样算起来，他属于“诸夏侯曹”的第三代。

何晏和夏侯玄不仅出身显贵，而且学问很大，他们都是公认的玄学创始人。玄学的另一位大师叫王弼，不过此时年纪还小，也就七八岁，还在上小学的年龄。

主持这场辩论的叫子元的年轻人就是司马懿的长子司马师，今天被何晏和夏侯玄二位共推为主持人，这是一件很荣光的事。

两年前，司马师和弟弟司马昭同时被明帝征召为郎，此时他们的身份还是郎官，算是基层公务员，在这一群贵胄子弟里他们兄弟俩的官职算比较小的了。不过，他们的知名度似乎一点也不小，而且深受何晏、夏侯玄等人的赏识。

司马师兄弟受人瞩目的原因，一来他们是朝廷大将军的儿子，司马懿作为辅政大臣，掌兵权以来战绩丰硕，威望不断上升；二来，还有一层特殊关系，前面讲过司马师的妻子叫夏侯徽，正是夏侯玄的妹妹，司马师是夏侯玄的妹夫。

当初夏侯尚与文帝关系最要好，文帝又深为信赖司马懿，大概受此影响，司马懿与夏侯尚结成了儿女亲家。但夏侯尚英年早逝，已经死于荆州任上，不过凑巧的是，当时接替夏侯尚主持荆州事务的正是司马懿。

这是一帮文艺青年兼高干子弟，夏侯玄在他们中间享有崇高威望，这一点司马师兄弟俩无法企及。不过他们却跟着沾了光，不仅迅速跟大家融为一体，而且因为夏侯玄的关系，还在这个圈子里小有名气。

据《魏氏春秋》记载：“夏侯玄、何晏等名盛于时，司马景王亦预焉。”这个“司马景王”就是司马师。《晋书》也称司马师“雅有风采，

沉毅多大略。少流美誉，与夏侯玄、何晏齐名”，《晋书》的说法有点替司马师吹牛，“亦预焉”也就是时常参与参与，是可以的，“齐名”却远远达不到。

这就是在父亲以大将军的身份驻守长安时，作为基层公务员的司马师、司马昭兄弟俩工作之外业余生活的一个侧影。

2. 忧国之士

其实，作为朝廷官员私下聚会是一件很忌讳的事，除逢年过节外，私下组织聚会都被视为别有用心，在某些朝代甚至规定聚会不能超过多少人。何晏、夏侯玄这些人何以动不动就高调地组织起如此大规模的聚会，而不怕朝廷和天子的猜忌呢？

那是因为天下纷乱以来，很多典章制度都慢慢荒废了，此时的洛阳，名士们的聚会正成为一种时髦，朝廷没人管，天子暂时没功夫管。

明帝曹叡原本是个务实的人，继位以来也有励精图治的宏愿。但是，他在任期间却一再大举兴建宫室，以致达到自我陶醉的奢靡程度，遭到众多朝臣们的反对，但他依然我行我素，根本听不进去。这一点似乎有点不可思议。

相较于其祖、其父，明帝在宫室建设上确实堪称大手笔。每造一处宫室，往往动用数万工徒，不惜财力物力，所造宫室也都是超大体量的那种，诸如昭阳殿、太极殿、总章观、崇华殿、青霄阁、凤凰楼、九龙池等等，无不高大壮观，外表雄武，内里“皆以金玉妆饰，雕梁画栋，碧瓦金砖，重重锦绣，件件鲜明，光辉耀日”。

明帝还命人引谷水入宫，直达皇家园林芳林园，于此形成一个很大的人工湖，名天渊池，用挖掘天渊池的泥土堆成景阳山，从太行山、谷城山等地运来白石英、紫石英、五彩文石等进行装饰，园中遍布松竹花草、奇禽异兽。

根据名士高堂隆的记载，明帝命“公卿以下至于学生”都去参加劳动，甚至自己也亲自带头干活，“躬自掘土以率之”。苑囿建成后，明帝常于此游宴泛舟，或歌或舞，或登山或畅饮，美得很。

明帝还嫌玩得不够，把大发明家马钧叫来，让他给自己设计一些好玩的东西。马钧是中国古代最有名的发明家之一，他发明了著名的指南车、翻车，改进了诸葛连弩和织绡机，他主要精力都用在了提高劳动生产力、改进国防装备上，平时很忙。明帝叫他自然不敢怠慢，他冥思苦想，发明了一套木偶百戏应付明帝，明帝挺喜欢，但觉得这些木偶虽然精美却不能动，问马钧能不能让这些木偶活动起来。

如果木偶真能自己活动起来，那就是最早的机器人了，还是表演用机器人。如此高难度的要求没有难倒大发明家，经过反复改造，马钧最终成功地造出了“水转百戏”，用木头制成一套复杂的轮动系统，用水力推动，使其旋转并传导到木偶上，所有的木偶都可以动起来，或击鼓，或吹箫，或跳舞、耍剑，变化无穷。

除内宫外，洛阳城也修建得无比壮美。

东汉定都洛阳后，作为天下规模最大的城池，洛阳共有十二座城门，但自董卓一把火焚毁洛阳之后，洛阳城就变得残破不全了。到了明帝手里，他下令不仅要恢复洛阳城的旧貌，而且要在城池建设上全面超越前代。

他下令在所有城门上均建起两层的城楼，城墙上每隔百步修一座望楼，城门外均建起双阙，在洛阳城的西北方，下令兴筑金墉城，这是明帝的创举，之前从未有人这样修建过城池。据记载，这是三座相连的小城，防御设施极其完善，以备战时应急避难之需。

在洛阳郊外有皇家禁地射猎场，高柔在一封奏疏里说“今禁地广轮且千余里”，无论长还是宽，“千余里”都太大了点儿，高柔可能有点儿夸张，但面积相当广大这是事实。高柔还曾做过统计，说这个射猎场中有大小老虎六百只，狼五百只，狐狸一万只。为了喂食一只老虎，每三日须一只鹿，一只老虎一年要吃掉一百二十只鹿，为了喂食六百只老虎，苑中须养七万二千头鹿才行。

这还不算最奢华的，明帝还干过几件不靠谱的事。一件是他下令把长安的铜驼、铜人、承露盘等拆了运往洛阳。这几件东西的来历有点神秘，比较通行的说法是当年秦始皇“收天下兵，聚之咸阳”而铸造。这些东西都很硕大，比如铜人，有的说五丈高，也有的说高达二十丈，即使五丈，估算一下其重量也过千石，约合如今十余吨。在没有重型卡车

也没有吊装机的情况下，长途运输这些玩意，运输成本是一笔惊人的开销。

据史书记载，铜人实在太重，勉强运到长安东郊的霸城就运不动了，只好扔在那里。而承露盘的命运更惨，在搬运过程中损毁，“盘折，声闻数十里”。只有铜驼勉强运到了洛阳，明帝下令把它放置于新修建的阊阖门外大道之上，此条大道于是被命名为“铜驼大街”。

相传，铜人没能运成，是因为它离开长安时心情感伤，流下了“铅泪”。这当然是无稽之谈，但这个传说流传甚广，李贺有一句名诗叫作“天若有情天亦老”，就出自《金铜仙人辞汉歌》一诗，写的正是这件事。

斯时，李贺因病辞职，由长安返回洛阳，走的正是铜人东迁这条道，于是“寄其悲于金铜仙人”，写下了“衰兰送客咸阳道，天若有情天亦老”之句，结果让魏明帝办的这件荒唐事更加声名远播。

领导如此犯糊涂，下面的人都装聋作哑不成？

答案是否定的。大家其实并没有忘记自己的职责，也从不畏惧领导高不高兴，从一开始就对明帝的奢靡展开了大规模的、猛烈的反对和抗议。

仅从《三国志》的记载来看，在此前后对明帝大兴宫室一事提出过劝谏的就有王朗、王肃、高柔、陈群、华歆、蒋济、王基、钟毓、杨阜、高堂隆、卢毓、卫臻、卫凯、徐宣、徐邈、司马芝、王昶等人，几乎所有的重臣都出现在劝谏的名单中了。

明帝对这些人不厌其烦的进谏，基本上用一种态度来对付：“虽不能听，常优容之。”就是说，听是不会听进去的，但也不追究，不责怪，甚至给予表扬。

表扬归表扬，表扬完了我继续干，这样的性格在皇帝里实在也不多。

但是，就这种我行我素、死不认错的做法居然得到了某些历史学家的肯定，《魏氏春秋》的作者东晋史学家孙盛就此赞扬魏明帝，认为他“优礼大臣，开容善直”，夸他“其君人之量如此之伟也”。

其实明帝也有被惹急的时候。一次，有个叫董寻的低层级官吏也来上书凑热闹，用词颇为激烈，里面有一段话：“孔子曰：‘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无忠无礼，国何以立！故有君不君，臣不臣，上下不通，

心怀郁结，使阴阳不和，灾害屡降，凶恶之徒，因间而起，谁当为陛下尽言事者乎？”意思是，大家都来劝您，但您一概不接受，造成现在君不像君、臣不像臣的局面，以致阴阳失和，灾害频生。

这个董寻大概属于东拉西扯派，明帝大兴土木又听不进劝谏是事实，但把一切灾难罪过都归于此显然是上纲上线。但这个董寻敢说出重话，自然也是有备而来。他最后写道：“臣知言出必死，而臣自比于牛之一毛，生既无益，死亦何损？秉笔流涕，心与世辞。臣有八子，臣死之后，累陛下矣！”

从古至今忠臣不少，诤臣也很多，也有为心中的真理而豁出去不要命的，但这样给皇帝写意见信还是颇有特色：我知道这封奏章上去定然是活不了了，不过既然生而无益，那不如死了算了。现在我一边给您写奏章一边流泪，人虽还有口气在，但心已死。我有八个儿子，我死之后，这几个儿子就给您添麻烦了！

这封意见信要放在明帝的爷爷曹操看，再难受的头风估计一下子都能给治好；放给明帝的父亲曹丕看，估计董寻定然活不到明天，就是跑到月亮上也得追回来剁几刀才解气。明帝是最能沉住气的人，但这一回也急了眼。

他咆哮道：“董寻不畏死邪！”

董寻时任司徒军议掾，相当于司徒府里的处长，地位不高。明帝周围的人也看不下去，纷纷建议重处董寻。可是，气归气，过了一会儿明帝就不生气了，下令不要为难董寻，之后还提拔董寻担任贝丘县令。

但是，批评皇帝的奏章仍然源源不断递上来，似乎慢慢变成了一种时髦，好像谁不就此说几句谁就是落后分子。这些批评的奏章各家史书里多有收录，有的全文照录，有的大段引述，简直可以编一部文集。

在这些奏章里，尽管不都像董寻那么直来直去，但大多“夹叙夹议”，有论点也有论据，把明帝干过的那些事通过奏章一一记录下来。明帝本是个有思想、有作为也很勤奋的皇帝，但他在历史上的形象不佳，与此有很大关系。

明帝生于忧患，继位于非常之时。他天资聪慧，沉毅好断，有一代明君的气质。非但如此，他做事很细心，记性特别好，尤其是记官员的

名字、家庭成员和履历，“虽左右小臣官簿性行，名迹所履，及其父兄子弟，一经耳目，终不遗忘”；他很勤政，“容受直言”，鼓励吏民士庶直接给他上书，反映情况，史书记载“一月之中至数十百封”。

从内政外交看，明帝也不是没有作为的皇帝，在吴蜀争雄中始终保持优势，对周边少数民族部落恩威并施，边疆保持安定。对内修改律法，整顿吏治，推出新的官员选拔考核办法，驾驭群臣，得心应手。

但鬼使神差，一向做事谨慎的明帝不知为何对大兴土木、广蓄宫室产生了兴趣，论者以为曹魏三代而衰，“青龙、景初之际，祸胎已伏”。

发此议论的是王夫之。在他著名的《读通鉴论》中，他进一步剖析了明帝未能成为一代名君的原因。他认为明帝之时，朝廷上下固然有大量的“直谏之士”，但却没有“忧国之士”。

王夫之曰：“得直谏之士易，得忧国之臣难。”

“直谏之士”可以“极言无讳”，可以“不避丧亡之谤诅”，以至于像董寻那样“叩棺待死以求伸”，他们都是忠臣，也是热血男儿，有身首不恤之慨，但是，他们身上似乎还缺少一种东西。

这种东西就是与皇家同命相连、同气相求，结成一个命运共同体的精神，除曹氏宗亲以及高堂隆等少数几个人外，大多数人与曹魏缺少那种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感情。看到问题，出于做臣子的责任和儒家一向倡导的良知，大家也会恳谏于君前，但听不听由你，听了固然好，不听也就那样。有种现在天子宝座上坐着的人姓曹，哪天换成姓李的、姓王的人，大家并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的感觉。

这就是“直谏之士”和“忧国之臣”的区别。

对于曹氏来讲，这是很可怕的。如果内心里的这种疏离感越来越强，有这种疏离感的人越来越多，曹氏被替代将是迟早的事。

可惜，明帝似乎丝毫没有警觉。

3. “浮华党”

但是，如果认为明帝在政治上很幼稚，那将大错特错。

尽管他对一些现象好像熟视无睹，尽管他对于深为信赖的嫡系军政

重臣们纷纷凋落而无可奈何，尽管他有时显得与历史上那些骄奢淫逸的皇帝们有一些共同之处，但他那相对短暂的一生可以充分证明：他不是昏君，更不是弱主，他是一个大权始终在握的君王。

明帝的手里有一个特殊的東西，用它可以随时掌握外面的情况，这就是校事。

校事是一个职务，它很神秘，因为关于它的历史记载很少，有历史学家认为它在正式编制序列里似乎应为“校曹”，当属中书监的下设机构，但这只是推测。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们是天子身边最亲近的人，他们的权力很大，他们不是秘书，他们是特务。

他们的职责是上察官庙、下摄众官，是天子的耳目，清代学者俞正燮指出校事“似北魏之侯官，明之厂卫”。在一般的印象中，校事是曹操首创，曹丕时获得发展，到了曹叡这里校事日渐式微，最后终结于司马懿手中。其实不然，种种迹象表明，曹叡时校事仍然很得势，他们是曹叡考查大臣、刺探消息的最重要途径。

曹叡生性内向，不喜欢热闹，也不喜欢有事没事找大臣们闲聊，这种人可以概括为情商比较低。

普通人情商低自己往往会吃亏，当皇帝的情商低大家就要跟着倒霉。

那时候宦官已经成为敏感的职业，武帝曹操作为汉末宦官专政时代的过来人，深知宦官的危害，所以对宦官采取了压制的政策，文帝曹丕依然。曹魏开国以来，宦官们一直很沉寂。

没有宦官这双眼睛，明帝也不甘成为身处幽宫的聋子和瞎子，他要随时随地掌握大臣们和民间的一举一动，于是有了校事。

深为司马懿敬重的卫臻此时担任光禄大夫，他有感于校事权炽，曾向明帝上疏道：“古制侵官之法，非恶其勤事也，诚以所益者小，所堕者大也。臣每察校事，类皆如此，若又纵之，惧群司将遂越职，以至陵夷矣。”

卫臻说，古代制定了禁止官吏互相侵犯权利的法令，并不是讨厌他们勤奋办事，实在是因为这样做得益很少，造成的危害却很大。我每每观察校事行事，大致都是如此，臣担心各部门将因此更加超越职权范围，以致使整个政治逐渐衰败。

从管理学的角度看，部门工作效率得以提高须首先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不是干得越多越好，而是各部门都能认真履行好自己的职责，像校事这种职责说不清楚、权力无边无界的部门，只能把事情搞乱搞糟。

卫臻上疏后，明帝并不理会。

洛阳城内的政治动向自然是明帝安排给校事们的重点刺探内容，范围不仅仅限于朝廷的那些重臣们，一切与政治有关的事都逃脱不了明帝的眼睛。

明帝太和年间最重要的政治动向，莫过于众多年轻一代活跃起来，他们打着学术的旗号频繁聚会，随意臧否人物、指点朝政，这些情况明帝都一清二楚。

不过，开始他一直没什么反应，不支持，也不反对。

直到太和四年（230年），明帝下了一份诏书：“世之质文，随教而变。兵乱以来，经学废绝，后生进趣，不由典谟，岂训导未洽，将进用者不以德显乎？其郎吏学通一经，才任牧民，博士课试，擢其高第者，亟用；其浮华不务道本者，皆罢退之。”

在这份诏书里，明帝强调了“道本”，也就是王教之本，不服从者皆为不可用分子，皆罢退之。明帝还给这些不可用分子起了个名字：浮华党。

这是一份重要的诏令，也是明帝对“浮华党”们的严厉警告。

但是，“浮华党”们似乎错误估计了形势，没有领会明帝的用意，依然按照自己的方式活动，该聚会的照样聚会，该点评时政的照样随意点评时政。

被明帝视为“浮华党”的这批人，论职位其实都不太高，但明帝认为任由他们放纵下去，危害会非常大。因为他们不仅沽名钓誉，而且还拉帮结派；不仅拉帮结派，还公然以各种各样的名号互相标榜，相当无视朝廷。

根据《世语》记载：“是时，当世俊士散骑常侍夏侯玄、尚书诸葛诞、邓飏之徒，共相题表，以玄、畴四人为四聪，诞、傖八人为八达，中书监刘放子熙、孙资子密、吏部尚书卫臻子烈三人，咸不及比，以父居势位，容之为‘三豫’，凡十五人。”

这里提到的名号有“四聪”“八达”“三豫”，纳入这个范围的有十

五个人，由于资料不全，已不知道他们确切的名单。而提到的这几个人里，“畴”是田畴，是曹魏旧臣，也是一个名士，年龄却大得多，似乎与“浮华党”不为一气。而“备”为何人，不得而知。

根据其他史料推断，“浮华党”的骨干分子应该包括以下诸人：何晏、夏侯玄、诸葛诞、邓飏、荀粲、李胜、丁谧、毕轨、孙资、卫烈、钟会、司马师等。何晏、夏侯玄之前已做过介绍，现在看看其他人的情况。

诸葛诞，字公休，是东汉名臣诸葛丰的后人，也是蜀汉丞相诸葛亮的本家，论起来是诸葛亮的堂弟，担任过曹魏尚书郎、荥阳令等职务，当时的职务是尚书，在“浮华党”里论地位算是较高的。当年文帝南征广陵，诸葛诞已供职于尚书台，与尚书仆射杜畿随征，杜畿在陶河亲自试船，结果遭遇强风，船只倾覆，诸葛诞和杜畿都掉入水中，虎贲浮河相救，诸葛诞大叫：“先救杜侯。”结果他自己随河水漂游向下，被冲到岸上，竟然拾回一条命。

邓飏，字玄茂，是东汉开国功臣邓禹的后人，少年时即得名于京师，先后担任过尚书郎、洛阳令、中郎等职，当时任职于中书监，职务是中书郎。

丁谧，字彦靖，出身于曹氏故乡沛国譙县著名的丁氏家族，他的父亲叫丁斐，与太祖武皇帝关系亲近，也在尚书台供职，地位比诸葛诞稍低，任度支曹郎中，算是个处长。后来曹爽当政，邓飏、丁谧、何晏三人被称为“台中三狗”，这是后话。

荀粲，字奉倩，他是荀彧最小的儿子，史书说他性“简贵”，不与常人交接，所交皆一时俊杰。他也是曹洪的女婿，曹洪长得什么模样史书没有记载，不过他有一个女儿长得特别漂亮，荀粲听说后一定要把她娶到手，结果如愿以偿。家有美妻，荀粲爱得不行，“专房欢宴历年”，已经远非如胶似漆可比拟了。但是，美人多薄命，曹美人得了“热病”，也就是高烧不退，荀粲亲自采取各种措施帮她降温，但仍然不愈而亡。荀粲痛悼不已，一年后也死了，终年二十九岁。

李胜，字公昭，他的父亲叫李丰，也是朝廷的高官，李胜少游京师，雅有才智，与曹爽的关系最要好。

毕轨，字昭先，其父毕子礼曾任典军校尉。毕轨年轻时就以才气出名，曹叡为太子时，毕轨任太子属下的文学掾，算是明帝的旧部。曹叡

看来对他很喜欢，继位后不仅加官毕轨为黄门郎，还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毕轨之子，毕轨此时担任并州刺史，在这一群人里，是职位相当高的。

刘熙这个人，前面引用《世语》的那段史料认为他是明帝手下权臣刘放的儿子，其实不是。刘熙的父亲叫刘靖，名气不太大，他的祖父叫刘馥，出身刘汉宗室，是武帝曹操手下的大臣，名气很大。刘熙从小就继承了父祖留下的爵位，是一位贵公子。

孙密倒是明帝手下另一位权臣孙资的儿子，卫烈是卫臻之子。还有一个钟会，是名臣钟繇的儿子，关于他的事还有很多，留到以后再讲。

司马师与弟弟司马昭其时正二十多岁的年纪，父亲不在身边，他们在朝廷供职，由于出身权贵之家，又与名士首领夏侯玄有亲戚关系，他们也自然而然地参与到了“浮华党”的活动里。其中司马师表现更为显眼，似乎可以算作“骨干分子”，但还够不上这一群人里的核心成员。

洛阳城里这些新的政治风尚的变化和政治新锐们的出现，几乎是在短短几年间突然发生的，这一段时间司马懿不是驻防在荆州就是镇守关中，没有在家里待过，虽然平时与两个儿子也有很多书信上的沟通，但毕竟缺乏对第一手情况的了解和判断。

倒是母亲张春华看到年轻一代们风风火火的样子，时常发出自己的忧虑，但整个局面已然如此，也就没多说过什么。

4. 政治风暴

在明帝看来，“浮华党”不是学术沙龙，不是兴趣小组，不是学会也不是协会，而是一个彻彻底底的政治集团。这些人搅到一块是怀着强烈的政治动机的，何晏、夏侯玄是他们的领袖。

这两个，恰恰是明帝不喜欢的人。

曹操当年纳的妾里有两位是带着孩子过来的，一位是杜氏，另一位是秦氏。杜氏的儿子是何晏，秦氏的儿子叫秦朗。小时候，秦朗、何晏以及曹丕、曹植兄弟们都生活在一块，但互相之间的关系亲疏却大不相同。根据史书记载，秦朗性格谨慎，会说话，深得曹丕兄弟们的喜欢，“见宠如公子”，而何晏“无所顾惮，服饰拟于太子”，曹丕“特憎之”。

曹丕见何晏从不呼他的名字，而称其为“假子”。

何晏不仅是个大学者，生活中也是一个个性极鲜明的人。《世说新语》说他不仅才华出众，而且容貌俊美，是那个时代出了名的美男子。一个大男人家，平时却喜欢修饰打扮，他的脸特别白，明帝不相信他的脸是天然的白，怀疑是搽了一层厚厚的白粉。一次，大热天，明帝把他找来，请这位叔叔吃热汤饼（类似于火锅一类的东西），吃了不一会儿，何晏便大汗淋漓，不停地用衣袖擦汗。只是，擦完汗后他的脸显得更白了，明帝才相信他是天生的白。

从这个细节可以看出明帝已经继承了父亲对这个叔叔的态度，对他实在不怎么喜欢。明帝深为信赖的还是秦朗，所以在明帝时代何晏“颇为冗官”，只担任了些闲差，而秦朗担任了骁骑将军，可以经常陪伴于明帝左右。

而对于夏侯玄，明帝不仅不喜欢，而且有点憎恨，这缘于一件事。

明帝的皇后姓毛，长得很漂亮，明帝很宠爱她。毛皇后的弟弟、也就是明帝的大舅子名叫毛曾，因为姐姐的原因也很得宠，夏侯玄有点看不惯，有一次参加什么聚会，他俩刚好“并坐”（座位挨着座位），夏侯玄“耻之，不悦形之于色”。毛曾到明帝跟前告状，明帝“恨之”。夏侯玄当时担任的官职是散骑常侍，是皇帝身边的顾问人员，可以随时出入宫中，很有身份，明帝当即把他改任羽林监，从身边调开，眼不见心不烦。

要顺便说一下的是，这个毛皇后后来也失宠了。美丽是短暂的，年长色衰是自然规律。代替毛皇后受宠的是郭夫人，一次明帝和郭夫人在后苑中听曲，郭夫人说要不要请皇后也来听听，明帝不许，并还特别嘱咐随从不要让皇后知道。次日，毛皇后见到明帝，问昨日在后苑游宴是否快乐。明帝大怒，下令把左右的人处死。后来，明帝索性把毛皇后也赐死了，立郭氏为皇后。

“浮华党”的骨干之一李胜，明帝也很讨厌他，起因是李胜的父亲李丰。李丰现在不怎么出名，但在当时名气却很大。李丰原名李安国，虽是世家之子，但官职仅为黄门郎，是一名中下级官吏，他的名在于在社会上有活动能量，能结交人，也善于品评人。